

证券代码: 600838

证券简称: 上海九百

公告编号: 临 2025-028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 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38	上海九百	2025/12/4

二、 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 股东大会延期的情况说明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定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并于2025年11月25日披露《上海九百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27），具体内容详见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现因统筹安排相关工作，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 14:00 召开。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本次股东大会的延期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3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延期并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百乐门精品酒店会议中心（上海市南京西路 1728 号）10 楼百乐厅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16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	《选举陈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	《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2、3、4、5 披露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议案 6 披露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选举陈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